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周平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有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拓展公司的环卫信息化业务，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深圳伏泰智慧环境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4,9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9%，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9）（公告编号 2017-040）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票 1 票。

公司董事凌锦明是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因此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7 日